

证券代码：834948

证券简称：晨泰科技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浙江晨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15日以书面结合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项超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晨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董事9人。

董事黄庆伟、陈波、咸庶光、孟岭、刘俐君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 2023 年 9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弃权原因：因上市过程存在不确定性，咸庶光作为外部董事无法判断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故弃权表决。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波、孟岭、刘俐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晨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晨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0日